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 28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或“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5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已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华安证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0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14:00-16:0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

发行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之签章页）



2020年3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签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10日